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九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 四八九二 次会议

2004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举行
纽约

- 主席：** 穆尼奥斯先生 (智利)
- 成员：**
- 阿尔及利亚 巴利先生
 - 安哥拉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
 - 贝宁 阿德奇先生
 - 巴西 萨登贝格先生
 - 中国 张义山先生
 - 法国 德拉萨布利埃先生
 - 德国 特劳特魏因先生
 - 巴基斯坦 阿克兰先生
 - 菲律宾 巴哈先生
 - 罗马尼亚 莫措克先生
 - 俄罗斯联邦 科努津先生
 - 西班牙 阿里亚斯先生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
 - 美利坚合众国 霍利迪先生

议程项目

恐怖行为造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

上午 10 时 20 分开会

向安全理事会新成员表示欢迎并向离任成员表示感谢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由于这是安全理事会今年的第一次会议，我诚挚地祝愿安全理事会全体成员、联合国各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以及整个秘书处在新的一年里获得丰硕成果，取得更大和平与发展。

我代表安理会向安理会新成员表示热烈欢迎：阿尔及利亚、贝宁、巴西、菲律宾和罗马尼亚。毫无疑问，他们将为安理会工作作出积极贡献。我们相信，这些国家常驻代表的经验与智慧，定将有助于安理会履行其重大职责。

我借此机会表达，安理会深切感谢已经离任的五个理事国：保加利亚、喀麦隆、几内亚、墨西哥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它们对安理会工作已作出重要贡献。

说到经选举产生的理事国，或非常任理事国，顺便指出，1946 年 1 月 12 日，即今日，大会第一次选举产生安理会非常任理事国。因此，今天谈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尤为亲切，如今，非常任理事国正与常任理事国一起捍卫《宪章》原则及和平与安全的目标。

向离任主席致谢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这是安全理事会 1 月份第一次会议，我要借此机会，代表安理会向保加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斯特凡·塔夫罗夫先生阁下表示敬意，感谢他作为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12 月份主席所作的贡献。我相信，我对塔夫罗夫大使以极大的智慧指导安理会上月份工作表示感谢，表达的是安理会全体成员的心意。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恐怖行为造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日本、列支敦士登、瑞士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的来信，他们在信中要求

邀请他们参加有关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我提议，如果安理会同意，就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些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杰内先生（印度尼西亚）、瑞安先生（爱尔兰）、原口先生（日本）、韦纳韦瑟先生（列支敦士登）、赫尔格先生（瑞士）和迈克达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安理会一旁为他们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理会今天是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3/1070，内载 2003 年 12 月 1 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有关个人和实体的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一封信，按照第 1455（2003）号决议，转递监测组第二次报告。

现在我将以安全理事会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作一报告。

作为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的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我将按照安理会第 1455（2003）号决议第 14 段，以口头形式第二次向安理会报告对联合国成员国执行安理会有关措施——对本委员会综合清单所列属于基地组织或塔利班，或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有联系的个人与实体执行武器禁运、冻结资产、禁止旅行——执行情况的评价。

鉴于评估内容广泛，安理会先前协商已经同意，这次评估将同时作为本委员会和监测组的第四次 90 天工作报告，第 1455（2003）号决议要求提供 90 天工作报告。

我们的主要任务是对会员国执行针对基地组织、塔利班及其有关个人与实体的制裁措施的情况进行

实质性审查。去年确实繁忙，本委员会召开了 34 次非正式会议，4 次正式会议。我们的工作涉及多方面内容。列入清单的人数有所增加，委员会继续分析各国提交的报告，包括采取更富有针对性的做法，突出重点，尽管各国的响应率令人失望。最后，通过监测组工作，通过我和委员会成员有选择地走访一些国家，委员会评估实地执行情况的能力已得到加强。

正如决议设想，今天的评估至少在某种程度上以会员国按照第 1455 (2003) 号决议第 6 段递交的报告为基础。委员会感谢许多国家提交报告，对有些国家按照报告要求提交报告内容全面，尤其感到高兴。但是，迄今只有 93 个国家向委员会提交报告，这是一个严重不足。稍后我再谈这一问题，但首先我要指出，国际合作打击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包括许多重要方面，这些报告是其中之一，它们也仅仅是本委员会用来评估会员国执行安理会措施情况的多项内容之一。

监测组通过对有些国家进行访问和与负责执行制裁工作的政府官员和其他人员建立联系，监测各国执行决议的情况。监测组所了解到的情况已反映在监测组的报告中，载于去年 12 月印发的 S/2003/1070 附件六。

委员会认为，提交报告的目的是为委员会和会员国交流提供一种渠道。我对部份国家的访问也提供了一种重要的对话渠道，并且在某些方面已经证明更加有效，因为访问以个人直接接触为基础，并让被访问的国家有机会提出问题，更好地了解委员会的工作，这也可有益于委员会的工作。

2003 年 10 月和 12 月，我按照第 1455 (2003) 号决议第 11 段，分两次对一些国家进行访问。在这两次访问中，我访问了阿拉伯湾、欧洲、西亚和东南亚 10 个国家。

在一些目的地，其他委员会成员或第 1363 (2001) 号决议所设监测组的成员担任了我的陪同。在计划行程的时候，我们挑选了那些代表不同区域和政治制度的国家，而没有按照其他任何标准。本次考察团的目的

的是提交会员国充分和有效执行安理会所实施各项措施的力度。

我希望获得第一手的感受，更多地了解这些制裁措施在实地的执行情况，从而更好地履行我作为主席的职能。要实现上述任何一个目标要求必须与有关国家建立对话，从而了解在执行这些措施的过程中所取得的积极成果和遇到的问题。

我认为两次考察基本上都成功地实现了这些目标。在我所考察的每一个国家中，我和陪同我的小组一起，与积极参与解决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所构成威胁并了解这项工作重要性的官员进行了非常富有成果的会谈。一方面我感觉我的考察帮助有关当局更好地了解委员会的工作和目标，同时委员会通过我的报告也了解到在我们所考察的每个国家中有关国家如何在采取步骤执行这些措施，或以其他方式解决恐怖主义的威胁。

由于我的目标之一是考察回来之后能够提出一些改善现有措施的想法，我很高兴委员会认为我在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在这方面对协助安理会是有益的。

由于我已经有机会在 10 月 24 日和 11 月 12 日向安理会成员全面通报我 10 月份所进行考察的情况，我将只介绍第二次考察所发现的一些情况，因为这些情况与今天的评估和委员会目前和未来的工作有着直接的关系。

在我在欧洲讨论的许多问题中，下列问题最为突出：根据决议对非金融和其他经济资源进行界定和冻结；在实施旅行禁令方面所面临的挑战；以及对委员会综合名单、人权和适当程序的关注。在某些情况下，我所考察的国家对于这些问题持有重大的保留，我们的考察使我们能够进行详细的讨论，随后向委员会进行了报告，从而使安全理事会的专家可以在编写未来的决议时考虑到这些关注。

维护和管理诸如机动车辆或房地产之类的非金融资产所涉及的困难也得到了详细的讨论，我所考察的一些国家和机构仍然在努力工作，以找到方法，既

对这类资产进行界定和冻结，同时又能使这类资产在临时看守体制下继续运作。

在我考察的所有国家中，也讨论了各国在执行这些措施方面所取得的成果，其中包括最近通过的行政或立法法案。例如，委员会及其监测组重点指出的关注促使我们所考察的一些国家加强了其金融情报单位，其中一个国家正式采用核查实际所有人身份及资产性质的表格。一个接受考察的国家告诉我们根据安理会的有关措施已经冻结了一些财产，我鼓励该国家的当局就这个事项提交一份执行报告增编，从而为其他国家提供一个在类似情况下如何操作的范例。

在接受考察的国家中，至少有一个告诉我有关当局发现几个被取缔的实体以新的名称重新出现。此外，一个反对恐怖主义斗争中的前线国家向我们提供了详细的信息，说明它采取了什么行动和投入了什么资源来保证其边境的安全，防止名单上的个人或其同伙进行渗透。在这方面，我被告知，执行工作的任何失败都是技术能力的问题，而不是政治意愿的问题。

虽然若干当局提到由于有关名单上的一些个人的信息不足而造成了一些困难，但它们向我们保证名单已经颁布，我们所考察的一个国家向我们提供了一份有关颁布名单的法律文书。

若干接受考察的国家介绍说它们的国内法律框架得到加强，包括通过制定或颁布新的反洗钱立法。委员会成员还获得并分享了关于一些国家如何处理慈善机构问题的宝贵信息。我们被警告不要想当然地认为所有慈善机构都卷入了恐怖主义融资，并被告知一些合法的慈善机构由于有关限制措施而受到伤害。我们还被告知许多捐助者赞赏能够了解到已采取步骤来保证只有合法事业才会得到其捐助。

我们还就替代性汇款系统进行了令人感兴趣的讨论，谈到有必要向这些系统的传统用户提供合法和足够的替代方案。一些国家已经开始就这个问题寻找令人满意的答案。

有一个主题在不同的国家反复出现，即改善各个领域的国际合作至关重要。进行调查的国家必须能够与掌握可以推进调查的证据的国家进行接触。在其境内控制地下汇款系统的国家必须与汇款的目的地国家进行合作。提供境外金融服务的国家必须与实际所有人或实体所居住的国家进行合作，以确保不会有金融资源被用于支持恐怖活动。

有关内容可以不停地列下去，我认为这些考察有助于让安全理事会注意到这些需求。我还希望这些考察可以向所有成员传达一个信息，那就是委员会承认合作的必要性，同时也寻求各国的报告，以推进其工作。

我还想说，我的考察帮助推动的合作体现在若干国家的当局明确承诺将提供更多的信息，包括最新的国家报告，以及将加进综合名单的属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或与它们有关系的个人和实体的名字。在我考察过程中承诺向委员会提交的报告中至少有一份已经在去年年底之前提交。

我还感觉这些考察起到了催化剂的作用，促使部委和其他机构采取了行动。通过与各有关当局连续多日举行实质性的会议，我可以看到这些团体往往在我离开之前就开始了对话和协调。

至于会员国提交的执行报告，大多数国家在答复的格式上都遵循了委员会的指导方针。对这些报告的分析清楚地说明并非所有问题都与所有国家有关。对提交报告采取更准确的办法也许更有好处，而这也许可反映在委员会今后的工作中。

关于缺乏关于综合名单所列个人和实体的名称的资料问题，各会员国也必须在这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我借我的访问之机敦促各国提交补充名单和身份识别数据，以加强实施工作。

对迄今所收到报告的审查显示，许多国家采取了积极步骤——包括通过特别立法——以制止资助“基地”组织活动的行为。各国正在改进它们的立法能力，确保守法。然而，仍然有一些国家没有显示出它们已做好同样的准备。

正如我最近的旅行访问所证实的那样，所提交的报告显示，需要改进的领域之一是冻结除银行账户以外的资产。在处理这个问题的时候可以要求各国采取更积极的办法，查出和冻结这些资产。如果因缺乏适当法律框架而无法做到这一点，那么我们应鼓励和协助有关国家制订必要的法律规定，并提供必要的援助。在这方面，应该促进国际金融管理体制领域的进一步合作以及旨在使《制止向恐怖主义提供资助的国际公约》得到普遍批准的合作。

旨在资助恐怖主义活动的现金流动仍然是一个问题。但在我的访问期间，我们收到了有关恐怖主义供资的这一方面问题的令人感兴趣建议。此外，我们必须开展新的努力，切断贩毒与恐怖主义供资之间日益加深的联系。

充分落实旅行禁令从本质上讲取决于该名单的质量与可靠性。总的来讲，各国的报告突出显示了该名单的缺陷以及这些国家在实施旅行禁令方面遇到的困难。提交报告的国家中大约有三分之一尚未将整个名单，或名单的部分内容并入其本国的监测名单中。所提出的主要理由是缺乏查验个人身份所需的资料。只有一半的国家报告说，它们定期向边境管制局转递了最新名单，而且它们也有能力进行电子搜寻。在这方面应该指出的是，一些国家要求提供金融和技术援助来改进其边境管制设施。

为了更有效地实施旅行禁令，我们可采取两项措施：改进名单以及提高各国的技术能力。第一项措施可解决许多国家所提出的问题——因缺乏身份查验资料不足而没有在边境进出点列出有关个人；第二项措施可解决一些国家缺乏边界监测能力的问题。

所收到的报告显示，在制裁制度的所有措施中，武器禁运是最难实施的。一般来讲，武器的拥有、生产和销售被认为属国家安全问题，从而使得难以评估这一重要措施的效力。

对这些报告的分析反映出对武器禁运范围的不同解释。所提供的武器禁运方面情况主要涉及常规武

器，显示现有的措施可能不足以监测可被用来发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双重用途技术和其他敏感材料。这一点主要反映于没有参加多边出口管制制度的国家的报告。相比之下，提交报告的国家中大约有三分之一的国家提供了有关敏感技术和双重用途物资出口管制措施的数据，反映了多边合作在提高认识和进行管制方面的作用。

为了弥补这些缺陷，我们需要以更具体和更有针对性的方式来确定武器禁运的定义，包括具体提到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物资和材料，以有效对付“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实施的各种恐怖主义战争方式所造成的新现实。此外，避免武器和危险物质转到“基地”组织手中的最好办法是加强区域和国际级的合作。此外，所有国家还必须批准和充分遵守与武器有关的国际公约。

到目前为止，各国根据第 1455 (2003) 号决议提交了总共 93 份报告。必须强调，有 98 个国家——占 51%——没有提交报告。其中有 17 个国家以前根据第 1390 (2002) 号决议提交过一份报告。提交报告的会员国数目不到一半，这严重阻碍了委员会完成所需评估的任务。委员会仍然决心按照决议的要求，完成书面评估。我们打算分析并处理一些国家没有提交报告的原因。我还认为，我们应该明确指出是哪些国家没有遵守安全理事会的决议。

此外，委员会分析了有些国家没有提交报告的可能原因。除了可能缺乏政治意愿外，现已经找出其他一些可能的因素，例如对提交报告感到厌倦，缺乏资源和技术能力以及国家一级的协调困难。一些国家也可能认为提交报告的指导原则过细，而且在一些情况中不适用于它们的国情。然而，在这方面，我要强调，委员会在 2003 年 7 月和 11 月曾两次要求这些国家向它提出解释，以找出它们所面临的可能问题和困难，以便为它们提供帮助或改进现行的制裁制度。

委员会和我在执行我们在 2003 年的任务时都力求广泛听取各方意见，积极采取主动。会议的次数以及所审议问题的多种多样，都反映了我们对我们的工作

的重视，也反映了我们代表安全理事会负责处理、分析和评估的问题的复杂性和敏感性。在委员会内部以及与会会员国打交道时，我们都努力做到坦诚、直接、客观。

毕竟，由于明显的原因，“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所构成的威胁——尤其是“基地”组织的威胁——仍必须是国际上关注的最重要事项。正如不幸地仍在继续的可悲恐怖主义攻击所显示的那样，“基地”组织威胁的严重性是极其明显的。在这方面，委员会 2004 年工作的主要目标将继续是确保所有国家继续集中力量处理恐怖主义问题，使它们本国的反恐措施包含适当的政策和行动。

我们希望今年我们将在与会会员国开展直接对话以改进我们共同活动的基础上，开展大量活动。委员会将继续采用先发制人的方法开展其工作，这一方法的特点是透明度和反应灵敏。我们将继续加强我们的指导方针和工作程序，并且将欢迎会员国可能在这方面希望提出的任何有益意见。

委员会还致力于保持同所有会员国以及各区域组织和技术性组织的沟通渠道畅通。我们计划为所有国家举行有关委员会工作的定期公开通报，以便促进进一步对话。此外，委员会主席和成员以及秘书处将随时准备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澄清问题和提供协助。

我访问过的一些国家当局建议，获得在各国首都或其他地方负责执行制裁措施的人士的姓名的联络信息是有益的，以便加快并侧重于交流信息。

关于合作，我们讨论了在我们认为适当的时候邀请各国和各区域组织专家，包括私营部门和学术组织的专家就与我们工作有关的领域向委会作通报的可能性。我们还考虑了加强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合作的可能性，这将对我们的有关综合清单的工作非常有益。

我们仍然坚信，必须继续加强同反恐委员会的合作，我们有许多想法要同那里的同事们讨论，以期在今年取得具体结果。

我们将继续访问不同国家，我们还计划访问一些不同地区。新决议草案将反映许多这些目标以及我们在 2003 年同会员国进行的密切对话。当我们的工作变得更有重点时，我们认为在纽约和各国首都进行类似的坦率交换意见将有助于推动国际社会反恐努力向前发展。

“基地”组织和与其有联系的组织发起的国际恐怖主义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最大威胁之一。应该利用一切手段在国家和国际一级消除这一威胁。联合国及其有关机构能够协调其工作，以便在这项努力中发挥重要作用。其工作的成功将取决于每个会员国的具体贡献。我要借此机会作为对“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实行制裁委员会主席吁请所有国家继续为委员会提供充分的支持，委员会坚定地决心在实现使世界免于任何威胁或恐怖主义行径的共同目标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

最后，我要向委员会每个成员和陪同我访问一些会员国的人士表示感谢。在我们执行许多任务的时候，委员会成员本着信任与合作的精神同我和我的工作班子一道积极地参与了工作。我们还要感谢监测小组提供了宝贵的合作。我特别要感谢秘书处、尤其是安全理事会制裁部门的辛勤工作、专业精神和献身精神，没有它们的宝贵的、无条件的支持，我们当然不会在实现我们的目标方面取得如此大的进展。

我现在恢复安全理事会主席职责。

我首先请已要求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第一位发言者是美国大使霍利迪，我欢迎他参加安全理事会第一次会议。

霍利迪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感谢你就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的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制裁委员会的全面工作做了具有启发性的通报。对你、主席先生，并且对所有代表团以及对秘书处和监测小组来说，这显然是一个繁忙之年。频繁地开会反映了委会任务的重要性和复杂性。委员会成员、秘书处、穆尼奥斯主席及其助手卡尔

拉·塞拉齐特别辛勤地工作，以达到第 1455（2003）号决议——一项高要求的决议——中提出的富有挑战性的期限和期望。主席先生，我们赞赏这一辛勤的工作和你的领导才能。

美国将由你、主席先生领导的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视为国际社会反恐努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尤其通过委员会的综合清单冻结恐怖分子资产仍然是最重要的政府优先事项。但是，我们必须不光侧重于银行账户。我们必须注意恐怖分子转移资金的其他方式，包括通过非正式资金转账系统和某些慈善机构。查明、跟踪和冻结恐怖分子资产需要警惕性和富有创意的执行办法。我们感到高兴的是，委会打算在今后一年对这些议题进行更加深入的分析，包括对特定国家进行更多的访问并且在首都进行直接对话。

我们认为，委会的工作变得更有重点的时候到了。我们目前正同智利代表团和俄罗斯代表团一起拟定的决议草案——我们期望很快提出——将反映这一点。我们期待着同所有成员进行与对更有效地打击“基地”组织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所给予的重视相一致的建设性谈判。

美国在这方面的立场是直截了当的。对各国反恐的期望应该定得高，而不是低。为了使委员会的未来工作更具有相关性，委会必须能够探讨各种关键问题，并且更加详细地审查“基地”组织的热点。我们不应声称，所有国家和同委员会的工作有关的所有问题都同样相关，情况并非如此。一些国家和一些问题应该得到委员会更加密切的重视。委员会的资源将用在最需要的地方。

我们强烈地鼓励有意愿、有能力的国家做更多的努力。我国政府属于这一类国家。例如，美国能够做得更好。我们仍然在学习如何最佳地在我国边界、我国天空和我国全境应对可能的恐怖主义威胁。我们最近对我国的一些出、入境点做了一些修正和规定，这表明我们严肃地认为，鉴于不断变化的威胁，需要采取新行动。我们仍然对我国港口和同我们越洋作生意

的国家港口的安全感到关切。我们提出了集装箱安全倡议，以提高对进出我国港口的装运货物的问责制。

我们还认识到，我们同我们的区域邻国加拿大和墨西哥的协调必须得到超越我国边界的强有力国际合作的支持。联合警察工作和收集情报的工作对我们查明“基地组织”恐怖分子和采取必要的预防行动的所有努力至关重要。

美国仍然坚定地致力于帮助有意愿、但目前没有能力的国家取得更大的反恐成功。增加援助和能力建设是这项努力中的关键。在这方面，按照第 1267（1999）号决议成立的委员会，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密切协调，能够用各种资源来满足需求。

然而，我们还必须意识到而且不回避一个根本的区别。必须首先鼓励任何缺乏应付“基地”组织威胁的足够政治意愿的不情愿的国家，而且和如有必要则以压力迫使其作更多的工作。安全理事会如果让任何薄弱的环节破坏我们共同的反恐怖主义目标，就是玩忽职守。“基地”组织肯定会利用这些环节。

美国同样感到失望的是，只有 93 个国家——不到联合国成员的一半——迄今提交了第 1455（2003）号决议所要求的报告，我们在有关的首都以双边方式正式提出了这一问题。没有这种信息，委员会的工作就受到大大妨碍。虽然在一些首都确实可能存在着所谓报告疲劳症，然而各种借口绝不应导致有关持续存在的“基地”组织威胁和履行安全理事会规定的反恐怖主义义务的不甚强有力的做法。我们的决议草案旨在处理这一问题并促成更好的结果。

最后，穆尼奥斯大使今天帮助确定了在哪些方面已经取得进展以改进联合国成员国的执行情况和制裁措施。

世界上很多地区都出现了扎实的反恐怖主义工作。然而，仍然需要做更多的工作。穆尼奥斯大使正确和坦率地指出了面前的挑战。我们不能忽视我们在这方面的共同目标。

最终的信息是我们的工作以及本委员会的工作远远没有结束。大约一年前，鲍威尔国务卿于这个会议厅里召开的部长级反恐怖主义会议上，强调美国对国际社会应付“基地”组织危险的努力的承诺。他强调，我们的努力不会停止，直至恐怖主义的威胁不再存在。

让我们一道努力，以便这一天会在本委员会和其他多边框架的具体努力、充分合作下、特别是通过全世界的首都所表现出的充分的政治意愿和表明的国家优先顺序而很快的到来。

美国将尽其全力。我们鼓励其他国家政府也尽其全力，我们一道采取行动就可取得成功。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美国代表对我讲的客气话。

特劳特魏因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要祝贺你在新年的第一个月中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们对你致以最美好的祝愿。我们还欢迎安理会的新理事国，我国代表团保证同所有新的同事进行充分和非常建设性的合作。

联合国针对“基地”组织成员或联系者以及塔利班的制裁制度，仍然是在全球范围打击恐怖主义的主要手段。

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感谢你作为该委员会的主席而提出的全面和详细报告，我们完全支持报告的结论和建议。主席先生，我们还赞扬你为同各个伙伴密切合作以改进这一制度所作出的个人奉献和不懈努力。

我们尤其赞赏最近对包括我国在内的几个会员国的访问。所进行的实质性讨论和取得的实际成果，再次向受访问的国家保证：该委员会的工作基于一种有效地、公平的和透明的做法。

还通过邀请一些有关的会员国在该委员会会议上直接提出其看法以及通过今天举行安理会这一有关该委员会工作的第二次公开会议，而加紧对话。我

们欢迎宣布向各国举行有关该委员会活动的定期的通报会。

穆尼奥斯大使，你因此通过几项活动而成功地为加强本组织作为一个受信赖的伙伴的形象确定了高标准。

我们还要感谢由迈克尔·钱德勒先生所领导的监测小组在其最近报告中所提出的实质性结果和建议。它们值得彻底的分析，并应适当反映在即将提出的决议草案之中。

我们同主席一道向那些很遗憾尚未充分和积极地同本委员会合作的国家发出呼吁，呼吁它们作出新的努力，包括提交早应提交的报告。

我们还向穆尼奥斯大使和30多个会员国的代表、以及秘书处的工作人员表示谢意，他们积极参加了有关“恐怖主义和目标明确的制裁——缺点和对个人与实体的可能的补救”的研讨会，这次研讨会是由于欧洲联盟、瑞典和德国的一项共同倡议而于去年11月举办。

研讨会探索了为这种制裁制度制定至少几项适当程序内容的方式，以避免把无辜的个人当作目标。我们的理解是，这些措施会增加这一制度的信誉和实效。

最后，我要强调德国完全赞同爱尔兰代表即将代表欧洲联盟主席所做得发言。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德国代表对我讲的客气话。

德拉萨布利埃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鉴于这是我本月份第一次在公开会议上发言，我首先谨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并响应你对我们的同事塔夫罗夫大使表达的感情，他在上月份的主席工作得到深刻的赞赏。我还谨欢迎新当选的安理会成员。

主席先生，我谨感谢你刚才以安全理事会按照第1267（1999）号决议成立的委员会主席身份所作的通

报。我们饶有兴趣地聆听了通报，它反映出非常专注的和有成效的努力，为此我们感谢你并相信它将使我们所有人共同受益。

今天，我们都得出了共同的结论——“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构成的多方面威胁仍然存在。计划了 9 月 11 日的袭击的有集中指挥的组织，被地方集团所取代——它们互相分开但却遵循同样的意识形态方法——日益针对所谓软目标。这一网络利用各会员国制度上的弱点，任何国家今天都不能幸免。

为了打击塔利班和“基地”组织，我们自 1999 年以来一直在按照第 1267 (1999) 号决议制定一种制裁制度。我们可以看到，这一制度逐年得到加强，然而正如该委员会主席今天所强调的那样，主要问题是很多会员国不予合作或合作不足。我确实非常吃惊地看到，不到一半的联合国会员国履行了 2003 年 1 月的第 1455 (2003) 号决议所规定的作出反应的义务。这是一个实际的问题。我们每个人都必须认识到这些报告在加强打击“基地”组织的斗争中的重要性。正如主席告诉安理会的那样，委员会就其而言随时准备帮助遇到特殊困难的各会员国。委员会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回答有关制裁制度执行情况的问题以及如何拟定和提交报告的问题。

就其而言，安全理事会必须确保制裁制度和实施制裁的条件正常进展。安理会同各会员国的对话、主席先生本人和监测小组主席的实地访问以及对那些进展情况的分析为安理会提供了有关需要取得进展的领域的信息。在这方面，我愿再次感谢你和监测小组主席为改善目前机制所提的各项建议。

我们认为，这种定期对制裁制度的调整对于使其行动尽可能有效至关重要。为此原因，我们一致同意每年一次找出时间认真而彻底地重新考虑打击基地组织的机制。显然，这不是使其冻结的问题，而是每次都使其有所改善的问题。这是第 1455 (2003)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二段的实质。我们已进行的接触显示，我们所接触的多数成员愿意维持这一商定的语言。这对于打击恐怖主义斗争的效力来说是非常好的。

现在将进行一次讨论，审查制裁制度。我们希望，讨论应该侧重具体问题，以便通过实施第 1267 (1999) 号决议来改善在坚决打击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的斗争中的效力。

张义山先生 (中国): 首先我要祝贺你担任本月安理会主席，我们相信在你的杰出指导下，本月安理会工作一定会能取得圆满成功。同时，我要借此机会对阿尔及利亚、巴西、贝宁、菲律宾和罗马尼亚 5 国参加安理会表示衷心的感谢。中方期待着同你们进行密切的合作，以共同推动安理会更好地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使命。

我对你刚才以安理会 1267 委员会主席身份所做的详细介绍表示感谢。我们满意地注意到，在你的出色领导下，委员会在过去的一年中为确保安理会第 1455 号决议的执行作出了卓有成效的努力，其中包括改进“综合清单”的可操作性，修改和细化委员会指导原则和工作程序等。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作为委员会主席，你不辞辛劳，两次出访有关国家，实地了解和推动决议的执行，并就访问情况及时向安理会通报。可以毫不夸张地说，1267 委员会通过踏实的工作，已经成为国际反恐斗争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尽管国际反恐斗争取得了重大进展，“基地”组织和塔利班遭受重创，但它们并未销声匿迹，一些地区仍不时有“基地”组织恐怖网络的活动迹象，恐怖主义威胁也不断呈现出新的特点。1267 委员会仍然面临繁重而艰巨的任务。为了更有效地应对形势的发展和变化，有必要不断加强本委员会的工作，并进一步改进有关制裁机制。

我想在此谈以下三点看法：

第一，打击“基地”组织、塔利班及与它们相关的实体和个人，符合国际社会的共同利益。落实各项制裁措施，需要依靠全体会员国的共同努力。我们希望各国继续积极支持委员会的工作，及时向委员会提交国别执行报告。委员会和专家机制应加强与成员国政府之间的沟通。了解他们在执行决议中面临的困难并提供必要的帮助。一些国家提出希望能就实施制裁

措施获得财政、技术援助，这值得委员会予以认真研究。

第二，“综合清单”是执行有关制裁的基础，应进一步采取措施提高其可操作性。委员会应鼓励各国积极向委员会提交名单以及相关信息资料，不断充实“综合清单”，以最大限度地覆盖“基地”组织、塔利班及相关实体和个人。与此同时，委员会专家机制在就安理会有关决议执行情况进行评估时，应尽可能确保所用信息的准确性和全面性。

第三，我们支持 1267 委员会和反恐委员会进一步加强协调与合作，增进优势互补。我们也赞同 1267 委员会与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等保持接触，探讨就实施各项制裁措施展开合作的可能性。我们期待着与有关各方就改进委员会制裁措施问题的新决议草案进行磋商，并希望尽快达成一致，就反恐斗争向国际社会发出强有力的信息。

中国将一如既往地积极支持和参与委员会的工作，并不断为打击“基地”组织恐怖网络作出贡献。中国政府 and 人民打击“东突”恐怖主义组织的斗争，是国际社会整个反恐以及打击“基地”组织努力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因此，我相信，中国的反恐斗争将会继续得到国际社会及各国的理解和支持。

主席先生，在结束我的发言之前，我赞成你刚才对安理会刚刚离开的成员所表达感谢。

巴利先生 (阿尔及利亚) (以法语发言): 主席先生，首先允许我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以及你在领导安理会工作时所表现出的值得称赞的方式。我还要感谢你和安理会全体成员在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开始履行其安理会任期时所受到的欢迎和协助。我向您保证，在你履行你的使命时我们将予以充分合作。

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刚才作为根据第 1267(1999) 号决议建立的安全理事会委员会主席所作的出色通报并感谢你于 2003 年 10 月和 12 月访问了一些国家，并赞赏委员会和监测小组按照第 1455(2003) 号决议所开展的工作。

我们赞赏 1267 委员会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所开展的努力和发挥的作用，特别是赞赏该委员会所列综合清单，该清单构成我们打击这一现象的共同斗争的一项重要手段。

但我们注意到，名单只列出了 371 名个人和实体的名字，这同涉足基地组织网络的个人和组织的庞大数目相比微不足道。我们认为，这一方面是因为一些国家不愿向委员会通报姓名，而宁愿以双边方式交换情报，另一方面，那些选择同委员会合作的国家也由于委员会某些成员国不愿对某些个人和恐怖团伙同基地组织之间的联系证据予以承认，而在增补综合名单方面遇到种种困难。

在这方面，我们要求提高委员会工作的透明度，改进其工作方法，以期确保尽量以最快速度对各国提交的个人和恐怖主义组织名单进行客观审议，而这些国家能够鼓励更多顽固不化的国家进一步同委员会进行合作。

我们同意主席的观点，即各国根据第 1455(2003) 号决议第 6 段提交报告乃是国际合作打击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的重要方面，而且也有助于对会员国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的情况进行评估。我们的理解是，委员会主席的旅行乃是一项主动行动，旨在更有力地全面有效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建立的各项措施，因此，我们鼓励他进行此类旅行，这对提高委员会工作的可见度极为有益。

虽然自通过第 1390(2002) 号决议以来向委员会提交的报告数目增加了一倍多，但我们注意到只有 92 个国家根据第 1455(2003) 号决议提交了其报告。虽然我们注意到可能造成这种不合作状况的若干情况，我们也要求尚未提交报告的国家履行其义务，但我们希望委员会对 99 个国家没有提交报告这个问题进行深入审议，并起草一份报告，载明没有提交报告的国家清单及其不与委员会合作的动机或原因。

我还要借此机会感谢监测组在执行各国依安全理事会决议所采取的各项措施方面发挥其作用。我们

希望改善监测组和委员会之间的协调，以期提高业绩，帮助监测组继续向委员会提交分析报告并改进这一制度。我们还希望继续改善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反恐主义委员会之间的合作，包括创建电子数据库，储存委员会专家和成员或委员会主席实地旅行后提供的各类信息。我们还要求制裁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委员会同国际刑警组织加强合作，以期更好地协助委员会履行使命，建立和分发这份综合名单。另外，我们也鼓励委员会主席和监测小组进行实地访问，以便对有关旅行禁令、武器禁运和冻结金融及经济财产的各项制裁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

我不打算在此列举我国为打击恐怖主义而采取的各种步骤，但应该忆及，阿尔及利亚一贯履行安全理事会决议规定的各项义务，阿尔及利亚仍在积极参与次区域、区域和国际三级的反恐斗争。因此，我国已提交第 1373（2001）号决议规定的三份报告、以及第 1390（2002）和 1455（2003）规定的另外两份报告。在这方面，我向安全理事会保证，我国将继续同各联合国机构合作，为打击恐怖主义作出不懈努力。

恐怖主义特别是基地组织给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远远没有减少，这些威胁既没有被隔离也没有受到控制，反而有更多的相互联系，并具有跨国性质。因此，必须采取全面综合办法，顾及政治、外交和行动各层面，包括法律援助、信息交流合作和采购专门反恐设备。因此，打击恐怖主义必须成为一项全面计划的一部分，在安全不可分割原则基础上，并在兼顾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要求情况下，鼓励建立新的集体安全制度。稳定和安全取决于这些要求，任何国家都不能自行确保自身安全，损害其他国家安全就更无法确保自身安全。因此，我们必须本着透明、公正和真诚的精神进行反恐努力，此外还必须不仅治标，还要治本。

最后，我们希望不久通过的这项决议将更新和改进针对基地组织、塔利班及其有关个人和实体实施的制裁措施。只有加强各国、各国际组织、各区域和次

区域组织同安全理事会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之间的合作，才能使我们能够确保有效执行设想的各项措施。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阿尔及利亚代表对我所说的友好话。

阿里亚斯先生（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非常感谢你向我们全面详尽通报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工作。由于爱尔兰代表将代表欧洲联盟发言，因此我的发言只是简短地谈几点意见。

打击恐怖主义乃是西班牙的最高优先。不幸的是，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构成的威胁仍笼罩在我们头上，各国都必须为铲除恐怖主义而彼此合作。去年，1267（1999）委员会朝实现其各项目标的方向取得了进展，但最后成功将取决于各国提供的合作。因此，我们吁请尚未提交国别报告的国家毫不拖延地提交其报告。

我们希望代替第 1455（2003）号决议的新决议将改进制裁制度，帮助加强委员会同各会员国和有关组织以及反恐主义委员会之间的沟通和通畅联系。同样，委员会主席目前卓有成效的旅行和可能建立的协调中心也将有助于亟需的信息交流。透明度必须继续成为委员会和监测小组或其接替机构工作的关键特征。两机构应该密切合作。

我们将在 2004 年开创一个新的阶段，以便更有效地针对同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有联系的个人和实体实行冻结财产、停止旅行和武器禁运。我们日积月累的经验应使我们能够改善我们的各项措施，继续改进综合名单。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由于这是今年第一次正式会议，我谨同其他人一道祝愿主席一切成功，并感谢塔夫罗夫大使在 12 月份出色地主持了我们的会务。

我谨完全赞同爱尔兰大使在适当时候将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

主席先生，你的通报和监督小组的工作非常受欢迎。两者都描述了委员会在限制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发动恐怖袭击能力方面取得的重大进展。但是，两者也突出了会员国在执行措施方面遭遇的困难，以及因此其总效率面临的困难。因此，听到你汇报你的访问令人感到鼓舞，实际上，你的访问面对面地提供了直接的动力。这一积极的方法是很宝贵的，不仅是在调查事实方面，而且也在鼓励会员国执行制裁方面。这表明委员会要在这里帮助执行，不应当象有时可能发生的那样对其感到恐惧或是忽视它。

我谨简单谈谈四个方面。

第一，我谨提及委员会鼓励执行的催化剂的作用。委员会面对一个巨大的任务。它不能也不应当单独执行任务。国际社会可以利用多种援助，帮助会员国执行措施。有关要求委员会在综合名单方面加强同国际刑警的合作的建议就是一个良好的例子。其它组织能够以不同方式提供帮助。出于其性质，区域组织同其成员有着密切的关系，能够为鼓励执行做许多工作，尤其是在缺乏政治意愿的某些地区。已经制定准则与标准的国际组织能够帮助各国采纳这些准则与标准，与此同时，委员会应当继续直接帮助会员国的执行工作。

第二，提供技术援助是打击基地组织斗争中的一个关键因素。委员会必须积极同国际社会合作，提供这种技术援助。会员国在监测小组查明的需求方面提出的援助请求应当交给潜在的捐助国。这也是一个巨大的任务，但是，例如反恐委员会在这个问题上已经取得良好的进展，并且我们认为应当能够帮助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制裁委员会制定同样措施。

第三，我们需要为执行措施制定最佳做法。主席先生，我想你提到一个国家保证在其报告中加上一个增编，描述它为冻结特定资产采取的行动，这是一个好的例子。在适当的国际组织的帮助下，也许能够为其它领域制定一些最佳做法，例如冻结其它非现金经

济资产、处理通过慈善机构或是替代汇款制度输送恐怖基金。所有这一切都是我们能够分享最佳做法的途径。

第四，请允许我略为谈谈综合清单中提出的一个问题；报告建议认为，没有提名的部分原因是有人感到承认基地组织或塔利班可能在某个特定国家领土内存在会带来坏名声。鉴于基地组织、塔利班是真正全球性网络的证据，这一网络不分边界和国籍，委员会应当在这一点上绝对表明，承认这一威胁的存在绝不会带来坏名声。相反，这表明该国认真对待其打击恐怖主义的承诺，并且它应当参加这一努力并承认在其领土上发生的事情。

展望未来，这项工作，这是我称为姐妹的反恐委员会的事项，必须成为安理会今年的关键的优先事项。我们期待着在适当时候对会员国的执行工作和采取的措施提出更详尽的书面评估。我们也期待着延长委员会的任期，并通过安理会在适当时候将会讨论的新的决议改进制裁。

萨登贝格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份主席。巴西代表团相信，你的主席任期将是成功的，我们愿意在此期间协助你。我感谢你 and 所有代表团对安理会新当选成员表示的欢迎。

我也谨感谢你作为安全理事会第 1267(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所作的第二次口头评估，并鼓励你和委员会今年以 2003 年同样的献身精神进行工作。

国际恐怖主义仍然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大威胁，巴西认为，尽管作出了认真的努力，基地组织、塔利班及其同伙构成的危害继续是这方面的最明显的表现形式。尽管避免了恐怖主义行动的发生，最近影响到国际旅行的措施清楚地提醒我们这一持续的危害如何影响我们大家的日常生活。《巴西宪法》对恐怖主义的唾弃是我国国际关系的指导原则之一。巴西在参加安理会工作时将忠实反映这一宪法条款。

第 126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工作对打击我们面临的祸害极端重要，它将收集可能导致制定战略和机制的信息，这些战略和机制可能减少并最好消除这一祸害。但是，不幸的是，本组织不到 50% 的会员国提交了执行有关制裁的报告。应当仔细评估不配合的原因，以便纠正和消除其原因。必须研究鼓励更大配合的措施，并列入我们将在本周末之前通过的决议中。

主席先生，你作为委员会主席的访问和监测小组在经过挑选的国家里的访问是有用的工具，以收集在现场执行制裁方面的信息。这些访问也使我们能够直接同负责执行措施的高级官员接触，这提高了有关国家对这些措施的认识，并使主席能够当面听取对执行某些方面的制裁的困难的顾虑。今年当然应当继续向会员国派出访问团。

早在 1999 年第 1267(1999)号决议通过时巴西是安理会的当选成员。从那以来批准的有关这些制裁的各项额外的决议，表明安理会认识到必须更新打击恐怖主义的工具。第 126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已成为安理会的独特的工具，同安理会历年来作为最后手段通过的传统制裁制度相去甚远。

第 1267 号决议的制裁制度的根本性质导致执行制裁的困难，不仅仅是上述的报告缺乏连贯性。你在发言中突出了其中的一些困难：制裁制度同诸如适当程序之类的基本国际人权标准之间可能发生冲突；冻结非财政资产的困难；清单上提名的实体换个名字重新露面；利用慈善机构作掩护，向恐怖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必须保护合法的慈善机构不受针对假慈善机构的措施的管制；以及必须为替代汇款制度的传统用户提供合法的替代方法。所有这些问题都阻碍实现预期的目标。

根据第 1455(2003)号决议的提议，将及时改进“所规定措施”，在及时改进这些措施时，将处理上述问题以及其他问题。在这项活动中，一个主要目标是必须充分考虑反恐斗争的全球性质，必须充分考虑到，必须利用国际社会在这场斗争中的目标一致性。

在这个背景下，委员会已经宣布，将致力于继续促进确保透明度的努力，这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个步骤。此外，改善与各国际组织——例如刑警组织——合作的各项倡议也具有潜在价值，值得探索。此外，应该继续努力增加和加强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以及联合国其他反恐机关的合作。目前正在研究各种措施，以处理已经发现的委员会结构不足之处，因此，加强这种合作尤其重要。

我们认为，我们在审议改进 1267 委员会实施的各项措施的方式和方法时，应该重点考虑三个重要因素。第一，鉴于恐怖威胁的跨国性质，整个国际社会进行合作是这场斗争取得胜利的不可缺少因素。第二，必须保证，通过的各项反恐措施符合国际法，符合各会员国在这方面作出的各项承诺。

最后，虽然毫无疑问，恐怖主义是一个祸患，但必须了解，仅仅依靠安全措施不足以使我们取得反恐斗争的胜利。正如秘书长在大会一般性辩论开幕时敏锐地指出：

“一个千百万人遭受残酷压迫和极端苦难的世界，永远不会彻底安全，即便对世上最幸运的人来说，也是如此”。(A/58/PV.7,第 3 页)

安理会或许不是处理其中若干人类苦难的理想机构，但安理会必须了解国际恐怖主义构成的威胁与人类相当大一部分人生活条件之间的关系，这样，我们才能打赢这场反恐战争。

巴哈先生（菲律宾）（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与前面发言的各位代表一道，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主席。我们感谢其他国家代表团对包括菲律宾在内的安理会新成员的欢迎。

此外，主席先生，我们感谢你召集这次公开会议，并且以安全理事会根据第 1267(1999)号决议建立的委员会主席身份提出会员国执行对基地组织、塔利班以及与他们有联系的个人和实体实施的各项制裁措施情况的全面和实质性评估报告。我们强调在各级别进行国际合作的至关重要性，强调交流信息和更好地

协调各国行动的重要性，以便使制裁措施更加有效力，因此，我们欢迎这种开放和公开的讨论形式。在这方面，这次公开会议可能再次使所有会员国认识到，必须向委员会提交全面的国家报告，作为评估各项措施效力和各会员国遵守这些措施情形的手段之一，同时，这次会议也传达了这样一个信息：各会员国必须更加积极主动地配合委员会的工作。

我国代表团还赞赏 1267 委员会，它在委员会主席领导下以及在监测小组支持下进行艰苦努力，在各会员国收集更多的当地信息，以进一步加强委员会分析和研究能力。与此同时，主席和监测小组主持的各种对话提供了机会，可以进一步澄清执行各项措施的问题，讨论人权和适当程序等问题。

去年 7 月，主席提出其年中报告，根据该报告，在执行各项措施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尤其是在冻结恐怖分子资产和调整综合名单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自从提出那份报告之后，在世界各地，又发生了据信是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开展的致命恐怖攻击活动。此外，还出现了塔利班正在重新集结的报道。所有这些都强调说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执行各项措施活动的紧迫性。

我们所有人都知道，恐怖主义具有自身的活动规律。在实施或调整新措施后，恐怖分子会采取新的活动模式，以规避这些措施，进一步采取行动。因此，我们必须随时保持警惕，监测恐怖分子的活动，堵住那些使他们能够开展更多恐怖活动的漏洞。在这方面，必须再三强调，所有会员国必须合作，分享情报。

委员会集中精力，进一步加强法律和行政措施，争取国际合作和协调，以促进该目标，在这个时候，我国代表团——我国无意分散这种活动焦点——谨要求重视可以处理的其他问题，尤其是东南亚的其他问题，报告也提到这些问题。

第一个问题是委员会所说的有针对性的做法。要想了解 2001 年 9 月 11 日之后基地组织的策划、领导和战术，东南亚是最理想的地方。据报道，基地组织

正在向各地方冲突渗透，在所有存在独立运动的地方收买这些独立运动，帮助所谓的革命者，提供资金、进行策划，开展攻击行动。委员会可以分析并且评估基地组织所利用的这种恐怖与地方冲突的复杂关系网。这需要进行广泛的地方报告，需要建立准确的外交和情报网络。虽然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的目标已经广为人知，但与这些团体合作和共谋的当地个人和实体之所以与这些团体合作，可能有自己的具体动机。各会员国可以查明而且委员会可以审查这些当地个人或团体比较具体的动机和目标。这种做法可以促使我们查明恐怖主义的基本起因，并制定更加有针对性的措施——从而减少法律措施，更有针对性的措施可以产生更直接的影响，具有更加长期的效力。

第二个问题是技术援助。我们感激地注意到，委员会认识到，必须同时具备执行反恐措施的技术能力和政治意愿。技术援助的形式可以是建设国家边界安全机构的能力，可以是拆除恐怖分子的金融网络。由于东南亚旅行方便，恐怖分子和恐怖团体以千变万化的组合形式相互联系。而且，金融机构对于恐怖的蔓延以及对恐怖活动都非常重要。任何恐怖组织的金融基础都是其活动的神经中枢。我们感到满意的是，委员会不仅在研究人民流动的新模式和非常规模式，而且在研究资金和武器流动的新模式和非常规模式，正在探索堵住这些漏洞的技术援助。

第三个问题是交流信息。从主席与欧洲联盟进行的对话中学到了一些宝贵的经验教训。除各具体国家外，主席还将与其他区域团体进行对话，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些对话具有同样的价值。例如，东南亚国家联盟提出了若干区域反恐倡议。几年前，菲律宾、印度尼西亚和马来西亚签署了一项交流反恐信息和建立反恐交流程序的协定。此后，文莱、柬埔寨、泰国和越南加入了该协定。交流信息可以打破隔离各实体的互不信任藩篱，使它们意识到恐怖网络的广泛程度和深度。此项协定条款的相互作用与实施已经扩大到当地执法人员。此外，还在该区域召开了有关海洋安全和资助恐怖主义问题的大会和研讨会。

主席先生，你的访问不仅使我们作出这些定论和建议，而且载于监测组专家最近报告中的分析和建议为更加有效地予以实施而进一步完善各项措施提供了宝贵的投入。

一直在观察恐怖行为的人可以就这些行为意味着什么和为什么要犯下这类行为或这些行为是如何相互联系的等问题提供投入。恐怖主义组织及其个人成功的可能性如同各国允许自己合作网上最薄弱环节存在的程度相等。

了解恐怖分子在想什么、他们过去想什么、他们的组织是什么样的组织以及他们习惯做什么十分重要。每一次逮捕、透露出的恐怖分子的每一个想法都改变着恐怖集团运作的方式，他们做出反应，则又变成其他东西。

在东南亚，了解并理解基地组织、塔利班及其它有关团体何以能够跨越国家和种族的界限将各不相同的团体联合在一起、使用他们的语言和传统十分重要。主席先生，这就是我国代表团为什么支持你在工作中透明、有效和主动的意愿。

科努津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先生，我们很高兴看到你主持安全理事会会议。我们向安理会非常任理事国的新成员表示欢迎，并向最近任期届满的安理会成员的合作表示感谢。

去年，根据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制裁委员会就确保有效执行安全理事会针对塔利班和基地组织而采取的限制性措施作了大量的工作。在这种情况下，应该特别提到，制裁委员会主席根据第 1455（2003）号决议第 1 段对若干国家进行了两次访问。主席开展的磋商进程是同各会员国就复杂的制裁制度的各个方面进行对话的第一步。这使我们不仅能够对涉及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的当地局势进行监测，而且还使我们得以审查在保持有关要求中出现的具体困难。我们相信委员会和会员国之间的这种合作作法已经表明是经过考验，是真诚的，因此，应该继续下去。

安全理事会需要很快通过一项新的决议，修改制裁制度的范围。有关决定方面的工作已经开始。关于就决议草案达成协议问题，我们认为，安理会考虑到制裁委员会和监测组的经验至关重要，经验显示，需要就有效的限制性措施的范围进一步做出澄清。

对于制裁的个人和组织的综合清单，需要采取更加认真的办法，不仅是制裁委员会、而且会员国本身也应该采取适当的措施。我们不应忘记，该份清单是安全理事会战胜恐怖主义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威胁的最有效工具之一。

令人遗憾的是，我们必须指出，根据第 1455（2003）号决议第 6 段，会员国的问责程度较低，对安理会全面分析各国遵守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的能力产生消极影响。

最后，这使查明目前制裁机制运作中的各项问题更加困难，从而削弱了它的效力。随着我们在这一领域工作的进一步开展，我们相信，在确定需要对那些国家执行制裁的情况进行认真研究时，应更多采用有的放矢和有选择的办法。同时，我们希望这种办法能够公正和客观。

阿克兰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先生，这是安理会今年第一次正式会议，让我利用这一机会表示，巴基斯坦代表团对你在我们开始今年的工作时主持安理会会议感到高兴。我还愿对你的前任、保加利亚塔夫罗夫大使上个月内娴熟地主持安理会的工作表示感谢。

巴基斯坦代表团愿感谢所有五位离任的安理会成员，并欢迎今年就任的安理会新成员。

主席先生，我们感谢你以根据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身份提出的全面报告和对委员会工作的评估。

巴基斯坦是反恐前线国家，我们在阿富汗边界部署了 7 万部队，封锁和搜索渗透或隐蔽撤离的基地组织和塔利班成员。巴基斯坦建立起有效的情报网络，并为此目的建立了快速反应部队。我们在这次运动中

俘获了 500 多名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特务，此一运动目前仍在积极进行。

今天的基地组织是其过去的影子。即便它更加松散，但其性质却更为复杂。通过分散单位和分包恐怖主义，恐怖分子在包括我国在内的许多国家开展行动，根据第 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以及反恐委员会必须对这一不断演变的威胁做出回应。

我们重视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制裁委员会所做的工作。我们完全支持该委员会在所有方面做出的努力。先生，我们欢迎你访问巴基斯坦。我们相信，你对各国的访问激发了委员会的工作，我们相信你发现自己在巴基斯坦的相互作用是积极和建设性的。

主席先生，正如你所知，巴基斯坦方面需要财政和技术援助，以提高我国的反恐能力，尤其是在我国出入境口监控设备方面，以及在人力资源发展方面。

我想就我们今天拿到的报告谈几点意见和建议。我们注意到，委员会主席和成员的访问有助于委员会第一手直接观察各国打击恐怖主义，尤其是基地组织、塔利班及其同伙的工作。这种访问与对话今后应该继续，以便委员会和成员国双方都能够认识到协调行动与相互合作的需要。

委员会主席定期举行会议、实行透明化的政策应当继续，以争取国际社会最广泛的支持。委员会应进一步精简和改进提出新名单要求列入委员会综合名单的程序。提出新名单的国家不仅应该同有关国家协商，而且应该尽量提供背景材料和证据，即确保名单的可信性，又保证适当程序和满足法律要求。

显然，在确定名单时，需要做到法律上明了和准确。特别是，我们认为，要仔细查明塔利班分子，考虑到阿富汗境内出现的新情况。

为恐怖主义筹措资金，仍然是一个严重的问题。委员会应继续着重各种汇款方法。在这方面，必须加强对需要协助国家的协助，改善这些国家的金融结构，包括银行系统。

我们注意到，委员会需要专家和分析支助，以根据安理会决议完成委员会的任务。我们希望，专家和分析员的任用符合公平地域分配的原则和联合国其他有关规则与程序。

委员会还应该更多地重视可能影响各国同委员会合作的因素，如报告疲劳。为了保持委员会的信誉与合法性，委员会应当继续在其职权范围内活动，确保各国履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规定的义务。

最后，评估各国的表现，不能只看各国的报告，也应考虑各国实际的反恐行动。

反恐斗争若要成功，就必须解决恐怖主义所有各方面的问题。军事和行政措施只是反恐所需的全面努力的一部分。我们应当更加重视作为恐怖主义根源的种种因素，寻求长期解决。尤其是，贫困、宗教与政治迫害及不公现象与恐怖主义有相互关系。

因此，必须富有远见，通情达理，在全世界全面展开反恐战争。反恐战争不能削弱各国社会的道德价值。反恐战争绝不能为借反恐之名行压制其他人民之实者所劫持。决不能让反恐战争变成不同文化之间的冲突。

阿德奇先生 (贝宁) (以法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深切感谢你担任第 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坚持不懈地努力，以期对基地组织网络和塔利班威胁展开有力、有效的斗争。

尽管遇到困难，但已经取得的进展清楚地证明各国以必要决心打击恐怖主义的政治意愿，鉴于恐怖主义是国际社会在本千年初面临的主要挑战之一。

恐怖主义对人民、对人与人关系，对国家间关系危害极大，任何国家都不能熟视无睹，因为恐怖主义可在任何地方发难，不分青红皂白。

因此，反恐斗争具有跨国性质，需要加强国际合作。还重要的是，要研究应该采取的方法与手段，更加有效地使所有国家投入克服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分子威胁的长期斗争。

为了有效，这场斗争必须平衡，兼顾每个国家的社会现实及其技术能力与人的能力。

主席先生，你在报告中肯地介绍了各国已遇到的困难。因此，你的访问和监测组的访问对加强和促进与各国对话有重要意义，因为恐怖主义不断演变。这方面，我们支持委员会所做的工作。

我们也鼓励反恐委员会和第 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联合努力与协调工作，以便使各国的反恐措施能更有效地解决基地组织、塔利班及其同伙构成的威胁。

最后，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份主席。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 (安哥拉) (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同其他发言者一起表示，我们深切感谢你担任第 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发挥的作用。你对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267 (1999)、第 1390 (2002) 和第 1455 (2003) 号决议的杰出贡献，有助于确保委员会工作取得重大成就。你的领导已经成为一种榜样，展示了一个主席积极主动地工作，在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方面可发挥的作用，为此我们非常感谢你。

过去数月塔利班在阿富汗死灰复燃，清楚地表明基地组织远没有被击败、崩溃，他们继续对和平与安全构成切实威胁，对整个国际社会形成挑战。

我们赞同主席关于国家报告在委员会对如何更好地打击恐怖主义的分析中所起作用的想法。然而，我国代表团认为，委员会必须研究导致报告存在缺陷的原因，这些原因至少能够部分说明为什么会员国没有按照第 1455 (2003)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6 段的要求积极作出答复。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是评估国家在多大程度上遵守制裁制度和确保更为广泛的监测手段的重要机制。

由于委员会需要开展国际合作才能完成其任务，我们认为委员会改进后的指导方针将促进该进程，鼓励会员国遵守安全理事会决议，尤其是第

1455 (2003) 号决议所规定的义务。我们还强调委员会所掌握的综合名单的重要性，报告恰如其分地指出该名单是这方面的一个重要工具。金融制裁、武器禁运和旅行禁令的全面执行基本上取决于该综合名单的可信度。

就制裁委员会的能力和工作方法而言，我们根据自己的经验发表一些意见。我们学到的最重要的经验之一是，尽管实施制裁的主要责任在于会员国，但有效的实施工作依赖于联合国与会员国之间的密切配合与沟通。制裁委员会、联合国秘书处和区域性组织在建立制裁实施程序框架、支持会员国和使制裁更加切实有效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设立独立的专家小组和监测机制是联合国制裁方案实施过程中受人欢迎的创新。我们从经验中还学到了另一点，那就是专家组对于改善制裁的性质和范围作出了极为重要的贡献。它们作为独立实体促进发现和打击违反制裁者的任务，这是其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我们因此赞扬监测组在推进第 126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工作方面所发挥的作用。我们希望该监测组将保持其独立性，继续向安理会提交分析性报告。

关于第 1455 (2003)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6 段，应该再次指出，安哥拉按照该决议的要求向委员会提交了报告。就执行第 1267 (1999) 号、第 1390 (2002) 号和第 1455 (2003) 号决议所面临的挑战而言，由于有必要改善这些措施，使其更完备和有效，安哥拉政府一直在采取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的主动行动。因此，就冻结金融和经济资产而言，安哥拉国民银行与其调查和研究机关，例如金融犯罪调查单位和受命监督和监测银行业、金融业和借贷业的机关紧密协作，如果有合理迹象显示存在洗钱或相关违法行为，还进行备案和调查工作。

移民局建立了国家移民控制系统，可以用来向所有边境检查点传输信息。同样的方法还被用来传递更新的联合国名单，从而防止名单上的个人进入安哥拉，或拘留这样的个人以便对其采取法律程序。

我们确实相信国际合作提供了一个基础，有助于国家加强其能力，来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对基地组织、塔利班及相关实体和个人实体的措施。安哥拉共和国一直非常愿意加强与国际和区域组织的合作，尤其是与刑警组织的合作。

虽然取得了重大进展，但仍然要作出进一步的努力，因为正如监测组报告所提到的那样，不幸的是，基地组织的许多融资渠道还没有被发现，他们仍然从慈善机构、阔绰的捐助者、企业和贩毒者等不法之徒那里获取资金，因此，必须坚决地继续采取行动。

最后，在结束发言之前，我想说从长远来看，一方面我们必须继续坚定地应对和打败恐怖主义的威胁，另一方面我们决不能无视造成恐怖主义的根源，即世界几个地区所存在的根本的政治、社会和经济问题，这些问题常常被恐怖分子，尤其是他们的头领所利用。

莫措克先生（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这是安理会 2004 年开始后的第一次公开开会，我非常荣幸地祝贺你，并保证罗马尼亚代表团将全力支持你圆满地履行主席职责。我们感谢去年担任安理会理事国的 10 个国家，感谢它们如此热情地欢迎我们进入该机构，并感谢它们为制定罗马尼亚作为安理会当选理事国的任务而提供的大力支持。

主席先生，我想同其他人一样祝贺你，祝贺你提出非常有说服力的报告，我们完全支持该报告，也祝贺你作为第 126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出色工作。你在领导该委员会时所表现出来的奉献精神，智利团队、秘书处和监测组的宝贵支持，形成了委员会工作取得进展的必要前提。我还要向你保证，罗马尼亚作为委员会副主席将全力以赴，促进你所提出目标的实现。

罗马尼亚赞同爱尔兰常驻代表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因此，我只想讲我国代表团的三点具体意见。

第一，我们赞扬主席最近挑选一些国家进行考察，并大力支持继续这种可贵的做法。穆尼奥斯大使

在考察后得出的结论与监测组报告所提出的建议一起提供了一个坚实的起点，既可以改善针对塔利班和基地组织的现有措施，又可以改善委员会的工作。

我的第二点是，相当多国家没有提交第 1455 (2003) 号决议所要求的报告，罗马尼亚对此表示关注。我们想再次指出，在全球有效实施安全理事会针对塔利班和基地组织而实施的措施是会员国自身的责任。毫无疑问，国家报告仍然是一项重要工具，有助于分析执行的程度和与之相关的实际困难。因此，我们呼吁所有尚未提交报告的国家迅速提交报告。

报告的质量也是十分重要的，必须得到进一步改进，包括通过采取重点更明确的办法。同样，许多国家在提交报告方面一直遇到的困难应该得到解决，而且应该制定和落实向它们提供帮助的其他办法。

我的第三点评论涉及区域合作在打击塔利班和基地发起的恐怖主义活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的潜力。我们都很容易遭受恐怖主义的攻击。我们都需要进行合作，协商处理各种威胁并协调各种对应办法。罗马尼亚强烈认为，区域组织和倡议能够帮助做到这一点。毫无疑问，欧洲联盟作出了这个领域最具实质意义的贡献之一。正是在罗马尼亚担任主席的时候，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在 2001 年作出了以 911 事件为背景的第一次区域反应，后来又对国际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作出了具体贡献。

罗马尼亚认为，有组织跨界犯罪是恐怖主义活动的潜在温床，因而它也致力于与东南欧国家协作开展重要工作，在分区域一级打击有组织犯罪。因此，布加勒斯特成为东南欧合作倡议打击跨界犯罪区域中心的所在地。五年来，该中心一直支持在国家警察与海关当局之间数据分享与合作的独特机制基础上，在分区域打击有组织犯罪。反恐委员会与第 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已开始拓展的外联活动应该借鉴它的经验。

最后，我认为现在应该充分评估我们所获得的经验并展望未来。“基地”组织仍然是一个严重的威胁，

它正在针对目前的各种脆弱性进行自我调整并从中谋利。国际社会也应该针对这一威胁进行调整。我们应该认真考虑如何通过一项新的决议来提高打击塔利班和“基地”组织措施的效力，振兴委员会的活动，从而推动我们的反恐斗争。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印度尼西亚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哲尼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我要表示我国代表团赞赏安全理事会成员召集举行了这次公开会议，评估制裁委员会主席所作的口头陈述。在接下去发言之前，我要对安全理事会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及其成员和有关专家的奉献精神和工作表示敬意。

印度尼西亚政府一贯认为，我们需要以联合国为中心开展全球合作，需要所有文明和宗教参与有效打击国际恐怖主义。会员国必须依靠联合国来确保用于消除这一威胁的各种工具具有多方面性质，包含政治、法律、经济、金融、军事和安全办法。印度尼西亚认为，如果不采取此种多轨办法，解决办法只能是暂时和有限的。必然的情况是，只有通过多边行动来实施这些办法，通过在不同文明和宗教开展对话，这些办法才能取得成功。如果不采取这些办法，那么为有效打击这一祸患而开展的努力就不可能达到它们的基本目标。

早在 2001 年 9 月发生恐怖主义攻击之前很久，我们自己就已成为恐怖主义行为的不幸受害者。我们清楚知道这些恐怖主义行为给各个社会造成的痛苦、折磨和破坏性影响。因此，印度尼西亚已开始实行各种措施，在国家、双边、区域和国际各级消除这一威胁。

在国家一级，我们实行了一系列决定和步骤，以找出恐怖主义的肇事者，并成功地起诉他们。这些措施提高了我们人民对此类攻击后果的认识，它们是严格依照法律框架、民主进程和非歧视准则实施的，因

此赢得了公众的信任。鉴于恐怖主义分子的网络和活动超越了国家边界，印度尼西亚一直与东南亚国家联盟和其他国家与国家集团，包括澳大利亚、日本、美国和欧洲联盟开展合作。正如我国代表团已经指出的那样，要想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取得进一步成功，就需要开展持续的国际努力以及在全球范围加强合作，分享信息并进行协调。这一战略也要求所有愿意参与的国家具备这样做的财政和技术手段。

我们还了解到，印度尼西亚警察与其他国家的警察在调查巴厘爆炸事件方面的合作不仅导致超过 44 人被逮捕，而且还进一步查出了恐怖分子网络，导致其他一些重要的恐怖分子被捕。这些恐怖分子显然在过去五年里参与了许多其他恐怖主义行为，尤其是印度尼西亚境内的爆炸事件。因此，这一调查过程突显了加强国际合作的重要性。如果不能同时采取后续的重要步骤，包括诉讼程序以及将恐怖分子绳之以法，那么它的成功将是有限的。在实行这一办法过程中，印度尼西亚成功巩固了 1998 年开始的民主化进程。

我国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在针对那些参与恐怖活动的人采取进一步法律措施的同时，印度尼西亚于 2003 年 12 月 10 日依照第 1455（2003）号决议提出了它的国家报告。该报告是根据委员会确定的指导原则编制的。我相信，它表明我国代表团愿意与委员会开展进一步和充分的合作。在编写该报告的时候，我应当表示感谢主席先生你作为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于去年 10 月对印度尼西亚进行的访问。

现在请允许我谈谈主席在根据第 1455（2003）号决议第 14 段作出评估时提出的有关建议。我们欢迎这些建议，尤其是其中承诺维持与所有会员国以及区域和技术组织的公开联系渠道。我们希望这将进一步强化国际合作与透明度的基本原则以及对话精神，因为它们的有效打击恐怖主义的重要前提。

作为这些努力的一部分，我要高兴地向委员会通报，印度尼西亚政府与澳大利亚政府合作采取了主动，打算于 2004 年 2 月 4 日至 5 日在印度尼西亚的

巴厘举行亚太地区反恐部长级会议。会议的主题将是“加强亚太地区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合作与协调”。我们希望这次会议能够进一步推动在该区域开展积极努力，打击恐怖主义，并为此注重实现各项切实可行的目标，确定加强合作的新办法，鼓励该区域执法和情报机构之间的更有效协作。

印度尼西亚政府支持的第二项主动行动是伊斯兰教师联合会这个非政府组织的行动。该组织是印度尼西亚境内最大的穆斯林组织之一，它将于2月份在雅加达举行伊斯兰学者国际会议，以审议如何更好地向外部世界呈现和展示伊斯兰作为 rahmatan lil alamin(为全世界赐福)的形象，而不是某些人现在所描绘的那种形象。这将是为推动不同文明之间进一步谅解而作出的一个贡献。

最后，我要再次强调印度尼西亚坚信，恐怖主义是许多国家的问题，我们能够以应该基于国际合作与协作以及各国、不同文明和宗教之间对话精神的多方面和多边方法，最佳地打击和消除这一危险。印度尼西亚就是这样一方，我们将一如既往地随时准备采取必要措施，并且同其他国家和组织一起努力，以确保一劳永逸地打败恐怖主义。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印度尼西亚大使所说的客气话和提供的信息。

我名单上下一位发言者是爱尔兰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瑞安先生（爱尔兰）（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发言。加入国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马耳他、波兰、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候选国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和土耳其；以及稳定与结盟进程各国和可能候选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以及塞尔维亚和黑山；以及欧洲经济区成员欧贸联国家爱尔兰赞同这一发言。

由于这是我今年第一次在安全理事会上发言，我要祝贺你、主席先生担任主席，并且向安理会新成员：

阿尔及利亚、贝宁、巴西、菲律宾和罗马尼亚代表表示热烈的祝贺。

欧洲联盟感谢 1267 制裁委员会主席今天上午提交了非常具有建设性的报告。委员会面临的挑战仍然众多和巨大。因此，应该赞扬穆尼奥斯大使精干地指导了委员会的活动，特别是以反应灵敏的、先发制人的方式处理委员会面临的错综复杂、敏感的问题。

同更广泛的联合国会员国的密切对话仍然至关重要。在这一方面，我们欢迎委员会打算在其工作中坚持先发制人的方法，其特点是透明度和反应灵敏。正如穆尼奥斯大使和委员会的一个代表团于 2003 年 12 月 2 日在布鲁塞尔同欧洲联盟理事会的一个有关工作小组会晤时所建议的那样，欧洲联盟渴望同委员会建立更加密切的接触。为所有国家举行有关委员会工作的定期公开通报会也是一个务实的、受欢迎的建议。

我们同意，定期地更新和审查委员会的指导方针和工作程序是重要的。因此，欧洲联盟欢欣鼓舞地听到，委员会将继续努力加强这些指导方针和程序。

穆尼奥斯大使评论了他最近代表委员会开展的广泛的联系活动，以及他对有关目的地，特别是欧洲进行的成功访问。我们在穆尼奥斯大使访问欧洲期间进行的意见交换是详尽的、富有成效的。我们仔细地审议了非金融和其他经济资源的定义和冻结、执行旅行禁令中产生的挑战以及同委员会的综合清单有关的其他关切，非常重要是包括人权和适当程序。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应该在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情况下进行。

关于后一个议题，我们要忆及瑞典和德国去年 11 月 24 日在欧洲联盟的主持下举办的讲习班，该讲习班使 60 多位制裁专家聚集一堂。提出了一些具体的建议，其中包括：作为实行限制的依据的有关决议，应含有清单及其范围的明确标准和定义；被列入综合制裁清单的个人应尽可能被告知被列入清单一事，以及这样做的原因和后果；被列入清单的个人发表意见

的权利应得到进一步的发展。我们希望，讲习班上讨论的各种建议将反映在现正在审议的新决议中。

在自设立以来的4年中，1267委员会证明是消除“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的恐怖主义行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主要威胁的斗争中的一支顽强的力量。委员会及时地调整并适应不断变化的情况的能力值得特别一提。我们对正在积极地审议一项新决议表示欢迎，因为该决议反映了一种并不局限于本委员会的普遍需要：在具体期限内不断审查制裁制度。当地面局势演变的时候，无论是好转还是恶化，安理会规定的措施也必须改变。安理会必须、并且必须被人们看到对这些变化作出反应。

最近公布的安全理事会第1363(2001)号决议所设监测小组的第二份报告是一份令人感兴趣的、全面的文件。其定论和建议应得到认真审议。与此同时，我们强调必须在该小组的工作方法以及在拟定和公布其报告中实行更大的透明度。我们建议，监测小组应同其报告中提到的会员国彻底地进行核对，并且事先核对有关信息和数据。

然而，欧洲联盟完全同意监测小组对第1455(2003)号决议所要求提交的执行情况报告数量之少，并且对有关该决议以及早先的各项决议、特别是第1267(1999)和第1390(2002)号决议提出的措施未得到充分执行的种种迹象所表示的关切。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获得通过之后，第1455(2003)号决议具有强制性，并且使全体会员国有义务执行其中规定的措施。欧盟再次呼吁有效地执行该决议，并且重申决心在这一方面同委员会和监测小组通力合作。

监测小组继续在监测制裁制度执行情况方面发挥不可或缺的作用，欧洲联盟愿表示赞赏该小组提交这份最新报告。该报告谈到了在执行有关决议所载的措施中仍然有待改进的方面。欧盟特别注意到该小组的结论：没有一项更加严格和更加全面的——一项责成各国采取已获授权的措施的决议——联合国在这场重要战斗中发挥的作用就有边缘化的危险。

因此，欧洲联盟渴望新的决议尽早通过。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可以相信，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随时准备执行根据该决议所采取的所有进一步措施。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爱尔兰代表讲的客气话。

下一位发言者是列支敦士登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韦纳韦瑟先生（列支敦士登）（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谨赞扬你作为安全理事会第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所作的工作，并特别感谢你今天上午对安理会所作的非常翔实和全面的通报。我们还欢迎你以一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召开本次会议，并赞扬你在这一主要问题上坚持透明度原则。

列支敦士登充分致力于全球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我国批准了所有12项有关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执行了一整套旨在特别打击对恐怖主义的资助的措施。2003年10月22日，列支敦士登议会通过了一揽子反恐主义立法，该立法于12月10日生效，尤其进一步加强了目前的刑法制度。

此外，列支敦士登同1267委员会和反恐主义委员会积极合作；履行了所有其向两个委员会报告的义务，并同它们进行了对话。我国首都的有关当局以及我国驻纽约的常驻代表团给予今天所讨论的问题最高的注意。自从第1455(2003)号决议通过以来，监测小组和制裁委员会的成员受到这些当局的官员的接见。在这些场合向他们提供了充分和建设性的合作，主席先生，我们尤其感到高兴的是你在2003年12月的访问之后向我国当局表示了你的满意。

第1455(2003)号决议把对塔利班和“基地”组织实行的制裁制度又延长一年，这一权限因而于本周末需要延长。我们认为，这种延长是必要的，而安理会所实行的制裁的执行需要进一步加强。执行的记录迄今好坏参半，一些国家似乎并未把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作为其打击恐怖主义的努力的基础。对于权限

的延期，我们谨表示一些看法，其中一些看法我们已经在早些时候表达。

虽然安全理事会已经采取步骤改进制裁的实效和准确度并顾及人道主义的关切以及有关透明度和适当程序的关注，但仍然需要做大量的工作。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安理会应当采取平衡的做法。有人建议而且似乎必要的是，必须用旨在维持法治的措施来辅助对制裁制度的进一步加强。安全理事会的决定对个人权利的影响越大，就越需要以各种渠道来让个人能够提出这种决定所产生的关注。各国不能由于其对执行安理会实行的措施的承诺而被置于影响其司法和宪法标准的困难地步。

此外，安理会应当在决定采取某些措施之前检查潜在的执行问题。例如，我们认为安理会实行的旅行禁令的重要的实际方面被忽视，而安理会实行的措施的实效会由于深入考虑这些实际问题而受益。因此，主席先生，人们满意地注意到你在今天上午的通报中查明了这一具体方面。

对于安全理事会第 1455 (2003) 号决议所设监测小组的工作，我们已经向制裁委员会的成员表达了一些看法。列支敦士登当局以积极和建设性的方式同该小组合作以利于它的权限，并向它提供了重要的信息。然而，我们认为这种合作应当得到监测小组的回报。该小组根据个案进行的调查工作，并非总是为了确保加强对安理会所实行的措施的执行而展开。此外，我们再次注意到该小组拟定的报告在有关国家收到之前已经向新闻界透露。我们希望今后不会再出现这一情况。在这方面，我谨对爱尔兰代表刚才所提的看法表示赞同。我们希望监测小组未来的权限将估计这种关切，以期改进其重要工作的质量并确保各会员国继续充分合作。

尽管我们对监测小组的工作方法表示关切，却认识到其工作的价值和重要性，我们继续承诺在这方面予以充分合作。就其报告所载的建议而言，我们谨避免此刻提出具体看法。然而，我们以更笼统的方式警

告：如果各国要以应有的方式持续执行这些措施，使用明确的词汇和清除确定的概念是必不可少的。

最后，主席先生，我谨再次向你保证，我们继续在实行制裁制度中予以充分合作并承诺打击恐怖主义。我谨祝你及我们所有人的工作圆满成功。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列支敦士登代表讲的客气话。

下一位发言者是日本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原口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第 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继续在打击塔利班、“基地”组织和与其有关的团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我们非常赞赏其活动。塔利班和“基地”组织的活动中表现出的恐怖主义，今天仍然越过国界蔓延。国际社会面临的挑战是一致对恐怖主义分子采取有效措施，因为这将对我们未来的和平与安全产生巨大影响。我们任何时候都不能放松我们打击恐怖主义的努力。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63 (2001) 号决议建立的监测小组上个月所发表的报告指出，基地组织的思想在继续扩散。日本对此局势深感不安。自从 2001 年 9 月 11 日的震撼以来已经过去两年多了，令人感到严重不安的是，国际社会当时共同感受到的危机感似乎正在消失。我们认为非常严重的是，正如报告中所指出的那样，各会员国的合作对于根据第 1267 (1999) 号决议建立的委员会为制止基地组织而采取具体措施所开展的活动是不够的。

我们愿特别就报告中所提到的三个问题发表以下看法。第一，报告指出，自从确定综合清单以来，还没有任何会员国报告说在其边境逮捕了任何清单上的人员。报告中还提到，仍然有如下情况发生，即某些成员国的边界管理当局没有在他们的国家制止清单上列入综合清单上的足够信息。这令人感到遗憾；这些事实显示我们所做的努力依然不够。

报告还指出在伊拉克的外国实体和个人的活动。我们在阿富汗作出努力之后，必须不惜一切代价阻止伊拉克成为恐怖主义的庇护场所。在此日本欢迎通过民主进程为阿富汗制定一项新的宪法。我们希望该国各派系将携手努力，为根据新的宪法建立永久行政管理当局举行选举，并吁请国际社会给予进一步支持与合作。然而，在边境地区的塔利班的重新出现和基地组织的持续活动令人感到非常不安，国际社会必须采取协调行动，确保阿富汗不会重新成为恐怖主义的安全庇护场所。同样为了这原因，同伊拉克和阿富汗享有共同边界的各国执行严格的边境管理政策至关重要，我们期望这些国家在迄今已作出的努力之外采取进一步措施。

第二，媒体广泛报道，监测小组的报告中载有令人担忧的事实，即基地组织已决定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日本曾遭受奥姆真理教在地铁发动的沙林攻击，作为这样的国家，我们充分意识到恐怖分子获得和使用此类武器所带来的危险。因此我们要求所有国家采取更为严厉的武器禁运措施，这样此类武器和材料不会落入恐怖分子手中。在这方面，日本支持监测小组在以下几个方面所提出的建议，即：一、采取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正在各项措施；第二，鼓励批准或实施各项国际文书，例如《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化学武器公约》、《生物武器公约》、《关于在可塑炸药中添加识别剂以便侦测的公约》和《制止恐怖主义爆炸的国际公约》；第三，确保管制便携式空防系统。

日本在这方面已经采取行动，包括于去年 10 月在东京举行一次东南亚各国研讨会，鼓励缔结与预防恐怖主义相关的条约和议定书。

第三，正如在一开始所指出的那样，原本非常关注报告中提到的有关各会员国在根据第 1267(1999)号决议建立的委员会的活动中合作不足的情况。关于冻结财产的措施，由于清单中所列个人和实体的信息传递不一致、明显缺乏必要信息和在增加或改变清单

上内容的过程中缺乏透明度，使得各会员国难以确定在他们各自国家内部的一些嫌疑个人和实体是否是清单上所列的同一个人或实体。这给各会员国在实施所要求的国内措施方面带来困难。

日本希望请委员会为在这些方面有所改进而作出进一步努力。就其而言，日本已实行一种制度，在综合清单上宣布内容变动时，迅速在国内一级实施该变动。正如报告所显示的那样，根据第 1267(1999)号决议所建立的委员会发布的综合清单的任何更新内容反映到各国应毫不拖延地实施的国内规则和措施极其重要。为此目的，正如我在去年 7 月就此问题举行公开会议上的发言中所指出的那样，我们认为委员会就国内实施更新内容时机问题制订指导原则是有益的，指导原则指出任何更新内容应该在委员会向会员国通过新闻发布稿或正式通知之后的各国国内的一个固定时间内加以实施。

此外，报告指出，有时涉嫌同恐怖分子有牵连的实体被允许继续其活动。虽然我们充分意识到管理此类实体，包括慈善机构的活动是有困难的，但我们认为，必须保证此类实体活动的透明度，例如通过制定出一种手段，以便更清楚地了解慈善机构的资金去向。还必须通过使用严格管理来防止使用非法地下筹资活动。

最后，我愿重申，我们赞赏主席先生你作为委员会主席和你手下的出色工作人员所表现出的敬业精神，并赞赏秘书处和监测小组专家们所做的种种努力。我们相信委员会今后将继续更为有效的运作。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日本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下一位发言者是瑞士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黑尔加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愿感谢你邀请感兴趣的非安全理事会成员参加这次讨论，这样使得他们能够就制裁委员会和根据第

1267(1999)号决议建立的有关基地组织和塔利班问题的监测小组的工作发表他们的意见。

主席先生，瑞士同意你的看法，即基地组织和相关集团所开展的恐怖活动在今后数年还将继续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威胁之一。预防和制止恐怖主义将是一项长期的努力，作为多边合作的主要机构的联合国必须在这方面继续发挥关键作用。

主席先生，你作为制裁委员会主席早些时候所提供的详细通报证明了你所开展工作的质量以及你本人和你所领导的小组在过去一年中所表现出的决心。

我们特别欢迎你直接同会员国当局对话，以便找出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方面可能出现的问题及其解决办法。

主席先生，你去年没有机会访问瑞士，但监测小组成员在2003年9月访问期间会晤了联邦当局代表。瑞士向制裁委员会口头陈述了它对监测小组工作方法的意见，并通过2004年1月9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要求将其对报告所载若干错误所持有的意见作为安全理事会正式文件分发。

今后，瑞士热忱希望同监测小组和会员国进行更加积极和透明的对话，同时希望制裁委员会确定各项有关方针。

瑞士正在追踪恐怖主义团伙和确定其资金来源方面同各国进行密切合作。例如，瑞士警方上个星期在2003年5月12日利雅得攻击案司法调查框架内，采取了基础广泛的行动。逮捕了八名外国国民，审问了大约20人并搜查了多处设施。

更具体地就联合国机制而言，瑞士已批准12项反恐国际公约，并迅速采取了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各项措施。瑞士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第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监测小组进行了积极的合作。我们还根据第1390(2002)和1455(2003)号决议提交了会员国期待的各项报告。

瑞士愿在此再次表示相信，必须果断打击恐怖主义，而且可以在不牺牲尊重人权和法制的情况下从事这项工作。针对涉嫌参与恐怖活动的个人和实体实行的制裁尤为如此。

为了确保制裁的信誉和效率，必须努力改进对所涉个人和实体的列名和除名机制。

最后，瑞士愿重申决心同国际恐怖主义进行坚决斗争，决心在这方面同安理会及其为此设立的各个机构进行密切合作。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名单上下一位发言者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我请他在其去年同安理会成员共享的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迈克达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首先感谢你所说的友好话。我将永远听你调遣。

这是我们非常任理事国任期结束后第一次在安全理事会发言。我要感谢你召开本次会议，并祝贺你担任本月份主席。我还愿对你的前任上个月所作的努力向他表示感谢。

我们还要借此机会祝贺新成员——阿尔及利亚、贝宁、巴西、菲律宾和罗马尼亚——当选并开始参与2004—2005年期的安理会工作。我们祝他们帮助国际社会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各项努力取得圆满成功。

我们认真听取了第1267(1999)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根据第1455(2003)号决议第14段——阐述其关于塔利班和基地组织问题的第二份口头报告，该报告详细论述了委员会的工作。在这方面，我们要赞扬穆尼奥斯大使出色履行其职责，我们向他及其特派团表示感谢，他们为本委员会工作的成功作出了贡献。

委员会作出的各项努力都是国际反恐工作的一部分。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的反恐努力日趋重要。委员会为改进其工作方法做了大量工作；的确，这份清单现在更容易使用。另外，会员国根据第1455(2003)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也得到了详尽审议。监测小组的报告乃是协助各国遵守相关决议的重要机制。

尽管如此，委员会的任务仍十分艰巨，我要在此就委员会和监测小组的工作发表以下评论。

第一，必须对委员会的分析能力进行审查。委员会和监测小组应该掌握第一手资料。另外，我们也应该对委员会的各项活动进行重点分析。

另外，委员会还必须不偏不倚，并确保以透明方式审议各方提供的信息。因此，会员国的充分合作与协助必不可少。

第二，我要强调会员国提交报告的重要性，这些报告构成委员会和监测小组处理各种威胁的重大信息来源，还必须在打击此类威胁方面向各国提供援助。

第三，委员会主席及其成员访问各国已证明对与这些国家的对话进程极为有益。实际上，此类访问的重要性已在某些方面显现出来，因为会员国有机会对委员会的工作提出问题并了解进一步情况。另外，主席也可由此掌握这些国家目前为改善局势所采取的步骤。

第四，我国代表团支持第 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各自任务框架内进行合作，因为它们都构成安全理事会打击恐怖主义行动的重要机制。

在这方面，我们重申两机构必须彼此协调，以避免任何重叠，并特别通过明确界定各机构的工作领域，加强其反恐能力。

叙利亚去年代表阿拉伯集团提交了一项有关消除中东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的重要内容包括不允许恐怖组织——例如基地组织和塔利班——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得到阿拉伯集团支持的叙利亚的决议草案仍在安理会进行审议，我们希望，在全体会员国同安理会的合作下，情况将会允许这一重要决议获得通过。

最后，我国代表团非常赞同塔利班和基地组织的严重威胁应当成为国际社会主要关心的问题。我们支持有关需要以创新方法寻找有效工具的意见，以便有效迎接这些威胁和打击这一突出的危险。在这方面，我们期待着安理会在不久的将来将要通过的新的决议草案。我们希望，该决议将考虑到各方表示的关切——例如，每年对制裁进行重新审议，以便能够调整并因而改善制裁。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迈克达德大使的代表团去年对我们委员会提供的积极的支持。

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因此，我谨感谢安理会成员的各次发言和会员国根据第 37 条所作的发言。这是一次有益的互动讨论。提出了重要的想法和建议，我们在本周晚些时候拟定决议时无疑将牢记这些想法和建议。我再次感谢各位的与会。

下午 1 时 15 分散会